

## 豁免「有教無類法案」的評審過程至關重要

駐波士頓臺北經濟文化辦事處文化組

雖然美國教育部長安恩鄧肯(Arne Duncan)最終會決定哪些州可以得到豁免，不須遵從「有教無類法案 (NCLB-No Child Left Behind Act)」的關鍵要求，但是一群審查委員，將會對這些州的命運，產生巨大的影響力。隨著每州面臨法律規定的期限，以及國會以非常慢的速度重新授權的小學和中學教育法，美國教育部於9月22日，公布了期待已久的豁免準則，歐巴馬政府也於9月28日提出彈性大綱。被教育部選定的同步評論者，將作出重要且可能引起爭議的豁免申請計劃，包括新教師的評鑑指引是否足夠做為「正式的人事決定」，和介入觀察表現欠佳的學校是否適當等。

根據教育部的審稿指南，評審們將會看這州過去是否通過大學和職業準備標準，並審議該州是否讓教師和培訓中的教師，把這些標準融入為課程的核心。國家行政學院主任威和特(Gene Wilhoit)說：「我們需要優秀的人才做這樣的事情，今年的評審小組中，有經驗的法官將參加此會議。」

### 啟動流程

目前，教育部設定兩個截止日期：今年11月14日和明年2月中旬，給申請豁免的州。官員表示，他們也接受隨後的申請。若要獲得豁免，各州將採取大學和職業生涯準備的標準，並配合州標準測驗，採取區分的責任制，將重點放在15%最有問題的學校，並策劃有一部份是基於對學生的成長，以規畫教師與校長人事系統的評鑑標準。做到上項要求的州，將不用再面對2014年所有學生在數學和閱讀能力，都達到標準的限期。學校將不再面對NCLB的約束，地區也將有更多的預算使用權。教育部表示，希望所有的州最終取得豁免權。

威和特說，實際上，只有5至10個州在第一期限前申請，約有20個州準備在二月前申請，甚至有一些州可能不會申請。教育部讓同步評審者在評斷時，注意一州的整體豁免文件，來決定是否是「高品質」和「完整一致的」，法官也將考慮是否計劃能提高教學質量和提高學生成績。在教學方面，法官將審查各州是否「有意義的」參與，並徵求教師和代表的意見等。

通過大學和職業準備的標準，法官會問：「教師和校長是否提供專業發展的計劃？州政府是否規劃出大學水平的課程？州政府是否與教育學院合作，讓新教師準備面對新的標準？」「州政府的新目標，是否具有雄心也可實現，對於獎勵成功的學校是否具有意義且有價值。」當法官評估各州提高教師和校長成效的指導方針時，各州將需要證明評估是否足夠頻繁。他們也將著眼於新的評價體系中，學生的成長，是否佔了足夠的分量，以區分老師對於學生的成長或是縮短成績差距，有著「顯著不同的貢獻」。

## 尋找頂尖的候選審查員

鑑於豁免計劃所涵蓋的主題廣泛，教育部的官員說，他們正在尋找傑出的同步審查員，來檢查標準和評估、責任制、教師和校長的效能、和英語為第二語言學習者及殘疾學生等。

前布希總統機構的執行長布里格斯（Kerri Briggs）說：「審查委員真的很重要。他們提供的指導也很重要。」她協助執行有關 NCLB 法案的「增長模式舵手方案」，這方案決定由大量的協同評審員來作最後的決定。增長模式舵手的協同評審，在 2005 年首次亮相，都是教育政策界的名人，包括：胡佛機構的資深研究員漢努學（Eric A. Hanushek）、賓州大學教育學院教授特高茲（Margaret E. Goertz），和教育信託基金會的執行董事海科克（Kati Haycock）。

然而，有些人批評教育部對於有利益衝突的政策太過嚴格，以致於那些最關心改善的教育思想家無法參與改革。在去年 4 億美元的創新補助獎金競爭中，評審們批評教育部對於各州標準不一，去年的創新補助金的競爭，也受到外界的批評。

## 委婉的做法

這種政策，是為了正在審閱中的第一筆補助金計劃的防弊措施，因為在 2006 年和 2007 年間，發現評審小組的評審與某些閱讀計畫有特別親密的關係。教育政策顧問和前教育助理秘書長陀斯（Christopher T. Cross）說：「被選為審件人的素質是挑戰的核心，就像是選擇適任的教師教課。教育部官員和鄧肯先生可以採取審稿人的意見，然後權衡自己的決策過程。」

教育部表示，進行程序將由外部同步評審委員和部門官員判斷，最後由鄧肯先生決定。各州將有機會在審查過程中，說明自己的計劃並回答問題。部長承諾，評審將會「透明化」，前教育部官員皮許林（Michael J. Petrilli）說：「做到儘可能透明化的關鍵是，所有評審使用的材料都可以被看見，各州的申請書可立即被拿到利用，並且，這些計劃應該被公開討論是否符合要求。」

摘譯自 10/5/2011 教育週刊

譯者：吳蓓梵